

无锡市新吴区区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无锡市新吴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主要职能		(一) 参与区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研究; 参与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 贯彻执行并研究国有企业财务管理的各项制度; 协助做好国有企业资产权属的界定、登记转让有关工作。 (三) 参与国有企业的改制、租赁、拍卖、兼并、破产等有关政策的研究制定和实施。 (四) 协助主管部门提出的组建国有独资、控股企业及国有资源、股权的整合以及经营性项目投资管理及股权投资管理等有关工作。 (五) 配合国有资本金及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工作; 配合主管部门拟订实施国有独资、控股企业有关激励约束考核监管办法。 (六) 配合主管部门提出的全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七) 参与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调配、使用、盘活、处置、收益管理等政策和制度。 (八) 参与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和清查登记办法。 (九) 协助主管部门推进国有企业党的建设。 (十) 完成区财政局(国资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无锡市新吴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内设机构2个: 国有企业服务科; 资产综合服务科。编制数13个。			
部门整体资金(万元)	收入	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小计		391.15818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1.158184
			政府性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计划执行数	全年预算数
基本支出		156	391.16		
项目支出		0	0		
中长期目标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 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 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年度目标		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的购置、处置、调拨按规定进行审批; 对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进行审核汇总, 配合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根据监管责任清单做好国有企业及国有资产管理; 配合制订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目标及考核方案, 根据财务审计结果进行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和主要负责人薪酬水平测算; 组织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优化国资布局及结构, 促进国资国企做大做强, 配合开展区属国企专业化整合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4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无锡市新吴区区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无锡市新吴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对应项目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对应项目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履职	拟订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配合组织开展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配合审核和汇总编制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的购置、处置、调拨按规定进行审批。对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进行审核汇总，配合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的购置、处置、调拨按规定进行审批。对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进行审核汇总，配合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按工作要求推进	100%
	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配合监管区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根据监管责任清单配合做好国有企业及国有资产管理。		根据监管责任清单配合做好国有企业及国有资产管理。	按工作要求推进	100%
	配合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准，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配合完成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配合制定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配合制订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目标及考核方案，根据财务审计结果进行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和主要负责人薪酬水平测算。		配合制订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目标及考核方案，根据财务审计结果进行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和主要负责人薪酬水平测算。	按工作要求推进	100%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组织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组织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按工作要求推进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	较好	较好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监管区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较高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高	较高